

2009 宜蘭縣蘭陽盃馬拉松路跑賽競賽規程

- 一、指導單位：宜蘭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宜蘭縣蘭陽後備憲兵協會
- 三、協辦單位：宜蘭憲兵隊、宜蘭縣立體育場、宜蘭縣警察局、宜蘭市公所、羅東鎮公所、壯圍鄉公所、蘇澳鎮公所、林立委建榮服務處、陳議員金麟服務處、
- 四、贊助單位：
- 五、競賽日期：98 年 11 月 22 日(星期日)
- 六、競賽地點：宜蘭縣立運動公園田徑場、宜蘭市、壯圍鄉
- 七、參加組別：
 - (一) 全程馬拉松組(分 9 組)(男、女甲、男、女乙、男、女丙、男、女丁、男戊)
 - (二) 半程馬拉松組(分 9 組)(男、女甲、男、女乙、男、女丙、男、女丁、男戊)
 - (三) 健康路跑 6 公里組(分 12 組)(男高齡組、男甲、男乙、男丙、男丁、男戊、男己、女高齡組、女甲、女乙、女丙、女丁)
- 八、參加對象：凡對路跑有興趣之中外人士，符合參加之規定年齡者，均可報名參加。
- 九、報名事項：
 - (一) 日期：自 98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14 日(星期三)止
 - (二) 地點：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協會收
TEL：03-9313505
FAX：03-9313506
E-mail：uang1955@yahoo.com.tw
 - (三) 費用：全程馬拉松報名費 700 元，半程馬拉松報名費 500 元，健康路跑組報名費 300 元
- 十、參加比賽之選手填寫報名表請寫明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蓋章或簽名，並附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報名地點，凡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不接受臨時及逾時報名。
- 十一、報到時間：
 - (一) 98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 時 30 分至 8 時 00 分至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和信診所領取號碼布及紀念衫。或
 - (二) 附回郵 100 元(團體、個人皆同)，本會將以郵寄辦理報到手續，11 月 17 日前未收到者，請與本會聯絡。
 - (三) 不接受現場(11 月 22 日)報到。

十二、比賽檢錄時間：

組別	準備時間	檢錄時間	起跑時間
全程馬拉松	11/22 5:00-5:30AM	5:50AM	6:00AM
半程馬拉松	11/22 5:00-5:30AM	5:50AM	6:00AM
健康路跑 6 公里組	11/22 5:00-5:30AM	5:50AM	6:00AM
如人數過多，將分組出發。			

十三、競賽路線：

(1) 全程馬拉松路跑組：起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南出口→凱旋路→縣政東路→縣政西路→凱旋路→建蘭南路→南橋路→南津路→宜 16 線(新南路)→宜七線交叉口→污水處理場→七張橋→七張路→轉折點(迴轉)→七張路→七張橋→污水處理場→宜七線交叉口→宜 16 線(新南路)→南津路→南橋路→建蘭南路→凱旋路→縣政西路→縣政東路→凱旋路→南出口→終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

(2) 半程馬拉松路跑組：起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南出口→凱旋路→縣政東路→縣政西路→凱旋路→建蘭南路→南橋路→南津路→宜 16 線(新南路)→宜七線交叉口→10.5 公里站(迴轉)→宜七線交叉口→宜 16 線(新南路)→南津路→南橋路→建蘭南路→凱旋路→縣政西路→縣政東路→凱旋路→南出口→中環道路→終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

(3) 健康路跑 6 公里組：起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南出口→凱旋路→縣政東路→縣政西路→凱旋路→凱旋國小(迴轉)→凱旋路→縣政西路→縣政東路→凱旋路→南出口→→終點(運動公園田徑場遠跑 300 公尺)。

十四、獎 勵：

- (一) 全程馬拉松路跑組：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盃乙座，第四名後頒發獎牌乙面。跑完全程者另贈紀念獎牌一面。
- (二) 半程馬拉松路跑組：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盃乙座，第四名後頒發獎牌乙面。跑完全程者另贈紀念獎牌一面。
- (三) 健康路跑 6 公里組：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盃乙座，第四名後頒發獎牌乙面。跑完全程者無紀念獎牌。
- (四) 各組依報名人數每 10 名取一名。不足 10 名則取一名。

十五、獎 金：

全程馬拉松各組前六名頒發獎金：

第一名：5000 元 第二名：4000 元 第三名：3000 元
第四名：2000 元 第五名：1500 元 第六名：1000 元

※各組依報名人數每 20 名取一名，至多取至前六名。不足 20 名則從缺。

半程馬拉松各組前六名頒發獎金：

第一名：3000 元 第二名：2500 元 第三名：2000 元

第四名：1500 元 第五名：1000 元 第六名：500 元

※ 各組依報名人數每 20 名取一名，至多取至前六名。不足 20 名則從缺。

健康路跑 6 公里男、女組以總成績前六名頒發獎金：

第一名：2000 元 第二名：1500 元 第三名：1000 元

第四名：800 元 第五名：600 元 第六名：500 元

※ 依男、女子組以總報名人數每 20 名取一名，至多取至前六名。不足 20 名則從缺

十六、頒獎時間及地點：

- (一) 1. 全程馬拉松路跑組：11 月 22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宜蘭縣立體育場頒獎。
 2. 半程馬拉松路跑組：11 月 22 日上午 10 時於宜蘭縣立體育場頒獎。
 3. 健康路跑 6 公里組：11 月 22 日上午 9 時於宜蘭縣立體育場頒獎。
- (二) 若未上台領獎者，獎品及獎金將不另行補發。

十七、注意事項：

- (一) 競賽途中選手不得由車輛或人員陪跑。(殘障人士例外)
- (二) 報名時須先簽交志願書，未繳交者以棄權論。
- (三) 全程馬拉松參賽選手於 5.5 小時內無法跑完全程者，半程馬拉松參賽選手於 3 小時內無法跑完全程者中途必須搭乘巡迴車輛返回終點。
- (四) 請比賽之選手務必考量本身之健康狀況，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
- (五) 所有參賽選手必須佩帶大會發給之號碼布(胸前用別針別)參加比賽，未帶者裁判有權取消資格。
- (六) 欲領取成績證明者，請於報名時註明，賽後不再補發。
- (七) 大會備有免費衣物保管。賽後備有餐點。

2009 蘭陽盃全程馬拉松路跑賽個人報名表

姓名： _____ 衣服尺寸：S M L XLXXL

出生年月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人要 不要 領取成績證明

參加組別請打”V”：共 9 組

組	別	年 齡
	男 甲 組	民國 38 年次以前含 38 年次
	男 乙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48 年
	男 丙 組	民國 49 年—民國 58 年
	男 丁 組	民國 59 年—民國 68 年
	男 戊 組	民國 69 年次以後

組	別	年 齡
	女 甲 組	民國 38 年次以前含 38 年次
	女 乙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53 年
	女 丙 組	民國 54 年—民國 68 年
	女 丁 組	民國 69 年次以後

註：

1. 報名時請附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協會收。未填報名表及志願書、未附身分證影印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期報名。
2.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
3.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全程馬拉松路跑賽個人志願書

本人保證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立志願書人（蓋章）	地 址	電 話
緊急通知人	地 址	電 話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全程馬拉松路跑賽團體報名表

單位名稱：

衣服數量：

S ___ M ___ L ___ XL ___ XXL ___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連絡人：

地址：

電話：

本團體要 不要 領取成績證明

選手名單：共 9 組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參加組別	衣服 尺寸	本人簽署

1. 本報名表為提供 2 人以上之團體單位報名時使用，有關年齡組別、報名辦法、報名手續均依競賽規程之辦法規定報名。
2. 志願書之單位印鑑（負責人員）須確實加蓋，本報名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填寫。
3. 報名時請附身份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收。未填報名表志願書、未附身份證明影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時報名。
4.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
5.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全程馬拉松路跑賽團體志願書

本單位 共 人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全程馬拉松路跑賽，保證每位選手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並簽署本志願書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自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2009 蘭陽盃半程馬拉松路跑賽個人報名表

姓名： _____ 衣服尺寸：S M L XLXXL

出生年月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人要 不要 領取成績證明

參加組別請打”V”：共 9 組

組	別	年 齡
	男 甲 組	民國 38 年次以前含 38 年次
	男 乙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48 年
	男 丙 組	民國 49 年—民國 58 年
	男 丁 組	民國 59 年—民國 68 年
	男 戊 組	民國 69 年次以後

組	別	年 齡
	女 甲 組	民國 38 年次以前含 38 年次
	女 乙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53 年
	女 丙 組	民國 54 年—民國 68 年
	女 丁 組	民國 69 年次以後

註：

1. 報名時請附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協會收。未填報名表及志願書、未附身分證影印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期報名。
2.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
3.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半程馬拉松路跑賽個人志願書

本人保證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立志願書人（蓋章）	地 址	電 話
緊急通知人	地 址	電 話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半程馬拉松路跑賽團體報名表

單位名稱：

衣服數量：

S ___ M ___ L ___ XL ___ XXL ___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連絡人：

地址：

電話：

本團體要 不要 領取成績證明

選手名單：共 9 組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參加組別	衣服 尺寸	本人簽署

1. 本報名表為提供 2 人以上之團體單位報名時使用，有關年齡組別、報名辦法、報名手續均依競賽規程之辦法規定報名。
2. 志願書之單位印鑑（負責人員）須確實加蓋，本報名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填寫。
3. 報名時請附身份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收。未填報名表志願書、未附身份證明影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時報名。
4.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
5.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半程馬拉松路跑賽團體志願書

本單位 共 人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半程馬拉松路跑賽，保證每位選手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並簽署本志願書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自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2009 蘭陽盃健康路跑 6 公里個人報名表

姓名： _____ 衣服尺寸：S M L XLXXL

出生年月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性別：男 女

參加組別請打” V”：共 12 組

組	別	年 齡
	男高齡組	民國 28 年以前出生者含 28 年
	男 甲 組	民國 29 年—民國 38 年
	男 乙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48 年
	男 丙 組	民國 49 年—民國 58 年
	男 丁 組	民國 59 年—民國 68 年
	男 戊 組	民國 69 年—民國 78 年
	男 己 組	民國 79 年以後
	女高齡組	民國 38 年以前出生含 38 年
	女 甲 組	民國 39 年—民國 48 年
	女 乙 組	民國 49 年—民國 60 年
	女 丙 組	民國 61 年—民國 72 年
	女 丁 組	民國 73 年以後

註：

1.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 報名時請附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協會收。未填報名表及志願書、未附身分證明影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期報名。
3.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參加 6 公里路跑者不發成績證明。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健康路跑 6 公里個人志願書

本人保證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本人願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

立志願書人（蓋章）	地 址	電 話
緊急通知人（或未滿 18 歲選手監護人）	地 址	電 話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健康路跑 6 公里團體報名表

單位名稱：

衣服數量：

S ___ M ___ L ___ XL ___ XXL ___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連絡人：

地址：

電話：

選手名單：共 12 組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參加組別	衣服 尺寸	本人簽署

1. 本報名表為提供 2 人以上之團體單位報名時使用，有關年齡組別、報名辦法、報名手續均依競賽規程之辦法規定報名。
2. 志願書之單位印鑑（負責人員）須確實加蓋，本報名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填寫。
3. 報名時請附身份證或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掛號郵寄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一段 116 號 蘭陽後備憲兵收。未填報名表志願書、未附身份證明影本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另大會不接受臨時及逾時報名。
4.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 月 14 日。參加 6 公里路跑者不發成績證明。
5. 十八歲以下欲參加本競賽者，須家長於志願書簽名背書，始可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健康路跑 6 公里團體志願書

本單位 共 人報名參加 2009 宜蘭縣蘭陽盃健康路跑 6 公里路跑賽，保證每位選手身心健康志願參加比賽，並簽署本志願書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自負全責，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